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五日

星期三

第一二五二號

# 陝西省政府公報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第三科公報股編印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目錄

○ 會議錄 ○

陝西省政府第二十八次政務會議紀錄

○ 命 令 ○

省政府訓令三件

省政府指令二件

民政廳訓令一件

○ 法 規 ○

長警補習所章程

○ 例 文 ○

陝西省政府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 會議錄

## 陝西省政府第二十八次政務會議紀錄

時間 四月十日下午一時

地址 省政府會議廳

出席委員 李協

王一山

李志剛

李百齡

余俊

南汝箕

邱致澤

李協

樊作哲

恭讀總理遺囑

陝西省政府公報

討論事項

(一) 主席提議據民政廳呈轉救 院呈報遵令依照新組織編造預算案

議決 交民政財政兩廳審查

(二) 主席提議據西安警備司令部請發二月份臨時費款案

議決 交財政廳審查

(三) 主席提議據長安縣立初級中學等八校校長駱子休等呈請由該縣國稅項下每月津貼八千元

案

議決 交教育財政兩廳審查

(四) 主席提議據陝西印花稅局呈請追加各分局預算以資進行案

議決 交李志剛李百齡王一山三委員審核

(五) 主席提議據建設廳呈據西安市政工程處呈報長安縣府門首街房基線佔在新修馬路以內有

碍工程進行請核示案

議決 通過

(六) 委員兼民政廳廳長楊虎城提議擬委韓兆鶚為安康縣縣長莊際平為沔縣縣長秦輔三為洋縣

縣長王俊卿為褒城縣縣長高原為白河縣縣長馬兆麟為留壩縣縣長王珉生為鎮巴縣縣長

趙志鶴為石泉縣縣長石毓如為鎮安縣縣長丁耀洲為漢陰縣縣長郭鴻勛為紫陽縣縣長李

泌如為嵐皋縣縣長劉明齋為商南縣縣長沈稚歡為平利縣縣長惠永惠為鎮坪縣縣長趙震

洲為城固縣縣長應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七)主席提議據前軍醫院呈請核銷用款並請補發不敷各費案

議決 交財政廳及土一山委員審查

(八)委員兼教育廳長李範一提議爲省立各校添購應用器具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 命令

## ▲陝西省政府令

### ▲訓令

####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民政廳

爲令遵事案准

准內政部咨送制定長警補習所章程囑飭屬遵照等因仰遵照由

內政部警字第三零九號咨開爲咨行事查警察事務至繁責任綦重警官固負指導之責警士尤當執行之衝如非具有警察學識決不能勝任愉快肆應咸宜本部有鑒及此曾經制定警士教練所章程連同警官學校章程呈准頒行在案惟查各省對於警士教練所照章設立者尙屬寥寥以致現役長警大都學無術濫竽充數現在軍事結束全國統一亟宜整頓警衛以完訓政茲再擬定長警補習所章程由各省市縣警察機關設立長警補習所將所屬現役長警之未受警察教育者分班抽調入所訓練仍一面依據前頒警士教練所章程已設者認真訓練未設者迅速籌設如有必要情形並應按照警士教練所章程第二條之規定劃分警士教育區域設立教練分所藉資普及統限於民國二十年六月以前

成立此種辦法是爲標本兼施既可培養未來之警士人材又可訓練現役之長警俾於訓政時期完成縣自治施行方案內政部主管事務分年進行程序表內所訂自二十一年份起警士非經攷試及訓練合格者概不錄用之計劃得以實現業經本部將所訂長警補習所章程及擬劃分警士教育區域辦法呈請

行政院轉呈

國民政府令准在案除分行外相應抄送長警補習所章程一份即希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咨等因計抄送長警補習所章程一份准此查警士教練所章程暨警官學校章程先後頒行到陝均經令飭該廳遵照在案准咨前因除咨復外合行抄發章程令仰該廳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附抄發長警補習所章程一件（見法規欄）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十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民政廳

准北平市政府函達德人米和伯來陝遊歷囑飭屬保護等因令仰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准



北平市政府第三二一號公函開逕啟者准德國公使館函稱本國人米和伯擬往內蒙古東三省河北山東陝西山西甘肅新疆等省游歷請將護照簽證等因除將該護照簽證送還外相應函達查照於該米和伯到境時飭屬妥為保護並希見復為荷此致等因准此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轉飭所屬省會公安局暨各縣政府一體遵照俟該游歷人到境時妥為保護並加注意如遇地方不靖務即通知停止前進亟致疏虞仍將入境出境日期分報備查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一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不另行文

令各機關  
縣長

奉行政院令奉 國府令凡未設建設廳之省可暫緩設置如有設立之必要時須先呈准  
施行通飭遵照辦理由

為登報通令事案奉

行政院第一四四七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案奉

國民政府第一七四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據立法院呈稱為呈請事案准行政院第二零號咨請修正省政府組織法第八條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五條各條條文改建設廳為實業廳或仍舊設置建設

廳但農礦工商兩廳則合併爲實業廳請查照辦理等由到院當於二十年二月七日本院第一百三十次會議議決付法制委員會審查嗣據審查報告稱職會第一百零七次及第一百零九次會議先後提出討論僉以建設廳似應仍舊無庸修改至農礦工商兩廳則應合併爲實業廳以收行政系統劃一之效當將省政府組織法第八條條文加以修正並將第十四條第十五條條文合併爲一條以下條文遞減一數繕具省政府組織法草案敬候提交大會公決前來於二十年三月七日本院第一百三十四次會議議決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茲謹錄案並繕具條文一份呈請鑒核施行等情據此經即提出第十五次

國民政府會議決議照公布另令行政院頒發通令凡未設建設廳省分可暫緩設其所司事務應另指定兼代掌管機關將來如有設立建設廳之必要時須先呈准施行在案除將修正條文公布施行並指令外合行令仰該院通飭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將修正條文另案通飭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省政府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合行登報通令仰該口即便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五日

●指令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鳳翔縣長兼清鄉局局長解省吾

據呈請刊發清鄉局圖記一顆分局圖記四顆由

呈悉查該縣各鄉有無一律設立清鄉分局之必要應俟函請

清鄉總局查核酌定函復到府再行核辦其縣清鄉局圖記應准照發茲刊發木質圖記一顆文曰鳳翔

縣清鄉局圖記仰即祇領啟用乃將領到暨啟用日期分報備查此令

計發鳳翔縣清鄉局圖記一顆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一日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朝邑縣長宋秀琴

據呈覆奉令舉行總理逝世六週紀念暨植樹運動大會情形并齋植樹表及影片請備查由

呈暨附件均悉准予備查仍將所植樹株隨時灌溉認真保護務期一律成活仰併知照附件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一日

◎陝西省民政廳令

●陝西省民政廳訓令第七〇六號 不另繕發

令省會公安局  
各縣縣長

爲令飭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第二三四三號內開爲令飭事案准

實業部林字第一二零號咨開爲咨行事案據各省調查報告頻年以來各處墾殖公司時有被匪蹂躪情事以致損失甚鉅國內墾業不振此亦原因之一現值農作伊始尤宜切實保護除分咨外相應咨請貴省政府查照飭令所屬墾區官廳軍警力除匪患以維墾務至緝公誼此咨等因准此除咨覆暨分別咨行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知照轉飭所屬各縣縣長省會公安局各縣公安局一體保護切切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口長即便遵照轉飭所屬一體保護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二日

## 法 規

### ◎長警補習所章程

第一條 各省市縣公安局應依本章程之規定設立長警補習所

訓練未受警察教育之現役長警

第二條 本所每次酌抽全局現役長警十分之二或十分之三輪

#### 流訓練

第三條 本所訓練學警以兩個月爲限訓練期滿考試及格者給

予修業證書飭回服務成績優良者得存記提升

第四條 本所學警訓練期滿考試成績不及格者得留入下期補

習如認爲不堪造就者應即開除

第五條 每日訓練時間為八小時

第六條 訓練之課程如左

一 三民主義淺說

二 警察要旨

三 勤務要則

四 違警罰法

五 刑法摘要

六 偵探要義

七 警察法令

八 調查戶口摘要

九 本地地理

十 精神講話

十一 軍事學摘要

十二 兵操

第七條 前條所列課程外如因地方有特殊情形必須加授他種

學科時應即報部備核

第八條 術科訓練之時間應佔全授課時間四分之一

陝西省政府公報

第九條 本所訓練學警之講義務求淺明簡要以期易於瞭解切

於實用

第十條 本所學警仍支原餉

第十一條 本所學警仍用原有制服

第十二條 本所學警除伙食費應在餉額內扣算外所有書籍講

義等費概由本所供給

第十三條 本所置所長一人由民政廳長委任公安局長兼任

第十四條 本所置教務主任一人秉承所長管理所內一切事務

由公安局長遴委專任

第十五條 本所置教員及管理員若干人由公安局長遴選委任

或就本局官佐及實習候差人員中遴委兼任

第十六條 本所會計庶務由公安局長遴選委任或委本局會計

庶務兼任

第十七條 本所置書記一人至二人秉承教務主任印刷講義及

繕寫文件由公安局長遴委專任

第十八條 本所除專任人員支給薪水外所有兼職人員概不支

薪

第十九條 本所經費應由公安局列入預算呈報核准作正開支

第二十條 本所學警每屆修業期滿應由公安局長列冊呈報該

管上級機關轉報民政廳查核每半年彙報內政部備查

第二十二條

該管上級機關轉報民政廳核定施行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內政部隨時修正之

第二十一條 本所辦事及管理各項細則由公安局長擬訂呈報

# 例文

## 陝西省政府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三日

原呈機關 長官姓名 案

由 指

安塞縣長

呈齋二月中旬押犯表

呈件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府谷縣長

呈齋二月下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呈表均悉存備查考仰即知照此令

紫陽縣長

呈齋三月上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上

安塞縣長

同

上

葭縣縣長

同

上

鎮安縣長

呈齋三月中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同 上

葭縣縣長	同	上	同	上
鄂縣縣長	呈齋三月下旬雨水禾苗糧價表	同	同	上
扶風縣長	同	上	同	上
定邊縣長	呈齋三月一日至五日行政報告表	同	同	上
隴縣縣長	呈齋三月十一日至十五日行政報告表	同	同	上
富平縣長	呈齋三月廿六日至卅一日行政報告表	同	同	上
靖邊縣長	呈齋三月十六日至廿五日行政報告表	兩呈暨表均悉存備查考仰即知照此令		
米脂縣長	呈齋三月廿六日起至十六日止週報表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仍候	總指揮部核示表存此令	
橫山縣長	呈齋三月十六日起至廿二日止週報表	同	同	上
蒲城縣長	同	同	同	上
華縣縣長	呈齋三月廿二日起至廿八日止週報表	同	同	上
宜君縣長	呈齋三月廿三日起至廿九日止週報表	同	同	上
潼關縣長	同	同	同	上
淳化縣長	同	同	同	上
耀縣縣長	同	同	同	上
郿縣縣長	同	同	同	上
富平縣長	呈齋三月廿五日起至卅一日止週報表	同	同	上

陝西省政府公報

陝西省政府公報

一四

岐山縣長

呈齋三月廿六日起至四月一日止週報表

同

上

隴南縣長

呈齋三月二日至八日又九日至十五日兩週報告表

二呈暨表均悉准予備查仍候 總指揮部核示表存此令

上

靖遠縣長

同

上

上

富平縣長

呈齋三月十一日至十七日又十八日至二十四日兩週報告表

同

上

神木縣長

呈報奉派為府谷縣

監督員遵即前往已於三月十七日回府

呈悉此令

備考

以上各件登報公布不另指令各該縣府見此表後將原呈卷內粘簽註明指令登載某月日公報內以便稽查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主席諭每星期二四六三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省政府接見來賓星期一三五三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新城接見來賓除此規定時間外概不接見等因奉此合亟登報通告即希週知此啟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秘書長諭每星期二三五三日上午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

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本處接見來賓過時恕不接待此啟

本報		廣告	
費價目	報費	廣告價目	廣告
一、每日出一號每號洋五分	一、每日出一號每號洋五分	一、按照字數計算登一日每日每字洋七釐	一、廣告費須先交付外埠匯兌不通之處
一、每月洋一元五角	一、每月洋一元五角	三日五厘 七日四釐 一月三釐五	准以郵票代現惟以半份
一、每三個月洋四元	一、每三個月洋四元	半年三釐全年二厘	一分四分者為限
一、每六個月洋七元五角	一、每六個月洋七元五角		
一、全年洋十四元	一、全年洋十四元		
一、外埠每月加郵費一角五分	一、外埠每月加郵費一角五分		

## 新陝西月刊徵稿簡章

- 一、本刊爲集思廣益起見歡迎各界賜投下列稿件，
  - 1 關於本省行政及社會上重要問題之專門論文，或關於上項問題之實地調查，而附以有統計表者爲最善。
  - 2 關於本省各地工商農礦及交通情況：有系統的記述。
  - 3 關於本省各地社會風土人情及一般文化狀況之寫真。
  - 4 合於現代潮流之文藝作品或旅行記實。
- 二、文體不拘文言白話，但須通俗，并請繕寫清楚，加以新式標點符號。
- 三、稿件登載與否概不退還，但長篇在五千字以上，而附有聲明者不在此限。
- 四、來稿登載後酌致報酬，每千字由二元至四元，如有特殊著作，尙可面議。
- 五、投下稿件本刊編輯委員會有增刪之權，但投稿人不願增刪者，須於投稿時附帶聲明。

- 六、投稿人請註明姓名，職業，及通信處，
- 七、來稿請交陝西省政府秘書處新陝西月刊編輯委員會。